

## 关于2018届夏季毕业全日制博士、硕士研究生登陆学信网核对毕业学籍信息的通知

各位 2018 届夏季毕业全日制博士、硕士研究生同学：

现将 2018 届夏季毕业全日制博士、硕士研究生核对毕业信息的通知下发，请各位同学由本人登陆学信网核对相关学籍信息，确保各项信息准确。

学信网网址：<https://my.chsi.com.cn/archive/index.jsp>

登陆：学信档案

核对内容：学籍信息



- 1.各项信息完全正确的同学无需办理任何手续；
- 2.毕业生照片信息将于毕业前统一由图片公司上传，如有照片信息缺失的情况，相关同学无需办理手续；
- 3.如信息有误，请同学本人前往研究生院培养办办理相关更正手续（办理手续附后）；
- 4.如在学期间有更名等信息变更的情况，请相关同学携带相关证明文件来培养办办理信息变更（办理手续附后）；
- 5.预计毕业日期将根据毕业生名单统一修改，同学个人无需单独填写；
- 6.信息核对及变更时间：2018年5月21日--2018年6月4日；
- 7.为保证各位同学能够顺利毕业、派遣，所有信息请尽快上报；在6月4日下午4点前未赴研究生院培养办办理信息更正或变更手续的同学，将视为已认同相关信息正确。

办理手续及其他注意事项：

1.数据核对仅限本人于学信网上核对，严禁窃取、泄露、散播他人隐私信息；

2.凡在校期间更改了个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的同学，请本人携带相关证明文件前往研究生院培养办办理相关更正手续：

a.身份证 15 位升位 18 位无须办理；

b.个人姓名更改需提供以下证明文件：

（1）公安部门出具的内容包含现用名、曾用名和身份证号的改名证明（须有公安部门红章和变更的具体日期）；

（2）盖有公安部门红章的能同时反映出现用名、曾用名和身份证号的户口卡原件和复印件（正反面彩色复印），户口卡原件教委当场查验后返还个人；

（3）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；

（4）研究生证。

c.身份证号更改证明文件：

（1）含新、旧身份证号和个人信息的更改证明（须有公安部门红章和变更的具体日期）。

（2）新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。

研究生院培养办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